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筑博设计”）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徐先林先生、杨为众先生、徐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顾乃康先生、刘春城先生、林俊先生、陈东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同意提请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3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

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徐先林，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毕业于兰州铁道学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后相继攻读了北京大学 EMBA、长江商学院 EMBA，获硕士学位，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曾担任甘肃城乡规划设计院工程师、深圳市建筑设计总院工程师，1996 年 3 月创办深圳市筑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2 年 1 月，任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告日，徐先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107.90 万股股份，通过深圳市筑先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筑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筑就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共间接持有公司 1082.72 万股股份。徐先林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徐江先生系兄弟关系。徐先林、徐江系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先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2、杨为众，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毕业于东南大学建筑研究所建筑学专业，研究生学历，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曾任职于深圳市市政工程设计院，1998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筑博设计，2012 年 1 月，任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首席建筑师。

截至本公告日，杨为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073.10 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3、徐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 年出生，毕业于兰州铁道学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获硕士学位。曾先后于兰州市城市建设设计院、深圳市市政工程设计院从事设计工作。1996 年 3 月创办深圳市筑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2 年 1 月，任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

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徐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76.50 万股股份，徐江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徐先林先生系兄弟关系。徐先林、徐江系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顾乃康，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专业，博士学历。1991 年 8 月至今在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任教，2004 年 6 月至今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目前担任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顾乃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2、刘春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律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9 月担任农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公司业务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刘春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3、林俊，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 年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担任上海审计中心审计部职员，

200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5 月担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审计部经理，2008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担任上海睿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合伙人，2013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林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4、陈东平，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9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博士学位。1985 年 7 月至 1987 年 6 月担任汕头市教育学院英语系助教，1987 年 6 月至 2003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外事办处长，2003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担任深圳贸促会党组成员、副会长，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5 月担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深圳委员会副主任，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社会工作委员会专职副主任，2016 年 7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智慧城市大数据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日，陈东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